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3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任莫洪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分管新能源锂电池产业运营管理，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 1、经审阅莫洪彬先生履历，未发现《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之情形以及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
- 2、本次公司副总裁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3、经了解莫洪彬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 4、同意聘任莫洪彬先生为公司的副总裁。

特此公告。

附件：莫洪彬先生简历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2日

附件：莫洪彬先生简历

莫洪彬先生，男，3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原外经贸部）台港澳地区外经贸管理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莫洪彬先生本人持有27.4万股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莫洪彬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高管任职条件。